

中國現代軍事文學叢書

国内革命战争

前

驱

(上)

陈立德◎著

大众文艺出版社

中国现代军

——国内革命战争

前 驱

★(上)

陈立德◎著



大众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前驱 / 陈立德著. —北京: 大众文艺出版社,
2003.5 (2009.1 修订)
(中国现代军事文学丛书. 国内革命战争 / 黎白主编)
ISBN 978-7-80171-299-8
I. 前…
II. 陈…
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15171 号

前 驱

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(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:100009)
北京市顺义康华福利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 710 × 1000 毫米 1/16 印张 30 字数 504 千字

2009 年 4 月修订版 2009 年 4 月第 2 版第 2 次印刷

ISBN 978-7-80171-299-8

定价:59.60 元(上、下册)

版权所有, 翻版必究。

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:84040746
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:100009

目 录

引 子

一	(3)
二	(20)
三	(29)
四	(45)
五	(58)
六	(82)
七	(99)
八	(107)
九	(114)
一〇	(129)
一一	(134)
一二	(143)
一三	(151)
一四	(161)
一五	(179)
一六	(194)
一七	(200)
一八	(215)

目 录

一九	(222)
二〇	(235)
二一	(247)
二二	(261)
二三	(273)
二四	(285)
二五	(292)
二六	(300)
二七	(314)
二八	(327)
二九	(334)
三〇	(342)
三一	(351)
三二	(357)
三三	(363)
三四	(367)
三五	(384)
三六	(391)
三七	(401)

目 录

三八	(413)
三九	(429)
四〇	(440)
四一	(453)

引 子

乌云漫卷，飓风满楼。中国，一九二六年的中国，正面临在一场大等暴的前夕。这一年，古老而灾难深重的中国，已经是军阀混战的第十五个年头了。一九一一年，武昌新军起义的枪声，结束了“大清”皇朝二百六十八年的封建专制。当人们正高举义旗，欢呼共和的时候，那些在清室荫底下显赫一时的总督抚台们，一个个摇身一变，站到十八颗圆星的白色义旗下来，于是又都成了革命的元勋。只不过把“大清”的字样改做了“民国”，在先皇御赐的长袍马褂上，新添了一枚铜钱大的证章。这一次的革命火焰很快就烟消云散了；钻营投机的政客和拥兵割据的封建军阀们，用满是鲜血的屠刀，把人民推入了一次更深重的灾难中……

十五年，混乱而多变的十五年啊！中国宽广富饶的国土，就像一个失去抵抗力的“实验物”，躺在实验室的台子上任人宰割着。军阀们为了争夺地盘，扩张实力，今天联浙攻赣，明日又拥段倒冯；真是终日炮火，遍地烽烟。这一来，喜坏了那些大大小小的外国强盗，一个个趁隙而入，伸进罪恶的魔手，用金钱和枪炮，培植起自己在中国的势力。于是，千千万万中国人的血，又变成金镑和美元，源源流进了外国资本家的腰包。正是：鹬蚌相争，渔人得利。只可怜一个偌大的中国，被他们蛀得千疮百孔；四万万勤劳的同胞，更被这长期深重的灾难折磨得痛苦不堪了。

人民要求统一，要求解放，就像大旱中的禾苗渴望甘露。从那

些军阀的始祖——袁世凯在一九一年的统治开始，人们就没有停止过斗争。在城市，无数为国家前途忧心如焚的青年，冒着千难万险去寻求真理；在乡村，千千万万忍不住饥饿煎熬的农民，举起反抗过清朝的大刀，向军阀和外国侵略者展开斗争！十五年，风起云涌，前仆后继，人民在血和火的灾难中挣扎着，奋斗着。

中国，多灾多难的中国啊！难道你就能这样四分五裂地任凭强盗们宰割下去吗？难道你的人民，就这样永无止境地成为饥饿和战争的牺牲品吗？不，决不！希望是不会消失的！就在这时候，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发生了。就像在漫长的黑夜里，突然射出一线耀眼的曙光：一九二一年七月一日，中国共产党成立了！从此，这面鲜艳的红旗，就成为了人民的希望和力量，成为了真理和胜利的象征；从此，这个新生的、充满生命力的党，就担起领导中国革命的重任。

这时，领导着中国民主革命的国民党总理孙中山，从多次失败的教训中，认识到了国际工人阶级和中国工人阶级的力量，接受了他们给予他的帮助。一九二四年一月，在广州召开的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，他正式宣布了“联俄、联共、扶助农工”的三大政策；他改组了国民党，把旧三民主义解释为新三民主义，规定了反帝反封建的政纲；并且接受中国共产党人加入国民党，决定创办一个革命的军事学校，即黄埔军官学校。这样，就形成了国共两党的合作，形成了工人、农民、城市小资产阶级、资产阶级的民族统一战线。

但是，这些伟大的转变包含着一系列的猛烈的斗争。原来国民党这个组织，成份很复杂。在改组时，里面的反动势力有的公开反对，有的则埋伏在里面，以便寻找时机，重整旗鼓。孙中山没有能够亲自领导这场复杂转变的彻底完成，他在革命发展的过程中去世了。他所多年盼望和策划的统一中国的北伐战争，成为了他临终时的念念不忘的遗言。共产党人带头举起了北伐革命的旗帜。在全国的每一个角落，他们像火种，在人民的心中闪亮着，燃烧着。他

们在为波澜壮阔的大革命积聚力量，创造条件；就像飓风掀动着海涛，准备着，来一个席卷一切的巨浪！

北伐，这是当时革命党人面临的最迫切的任务；北伐，这是全中国民众如解倒悬的迫切的希望。十几年的军阀混战和动荡分裂的局面，给人民带来深重的灾难和痛苦，也积累了无比的仇恨和怒火。一九二六年的中国，就像一座即将爆发的火山，炽热的熔岩正冲击着表面看来平静的山口；中国的土地上，到处都蕴藏着发热的烈性炸药，只要有一根燃烧的引信，便会发出惊天动地的爆炸！

在孙中山逝世后那些艰辛的日子里，革命正遭受着严重的考验。在革命根据地的广州，光明与黑暗在搏斗。代表着形形色色派系的国民党人，正为着北伐的议程在勾心斗角，一场看不见的复杂纷纭的斗争，在暗地里激烈地进行。而这时，共产党所领导的湖南农民运动已经开始发动起来了，成百上千的共产党人，正在大革命的前线和后方，在繁华的都市和穷乡僻壤，艰辛地奔走跋涉着；他们像霹雳之前的闪电，用自己的光芒，最先劈开了沉沉的黑暗……。



万先廷终于来到了大革命的根据地——广州。

一路上，兵荒马乱，人心惶惶。从省城长沙到株洲，火车是完全瘫痪了，就连走路也不敢在白天走。那是怎样的一片混乱的世界啊！株洲、衡阳一带，天天都在开仗；到处是毁于炮火的残垣断壁，到处是一堆堆尸体、一滩滩淤血；听不见鸡叫狗咬，活着的老百姓也都完全跑光了。想到前不久在家乡时的那番激烈沸腾的革命景象^①，再看

^①一九二六年初，在共产党人的发动下，湖南各界的“驱赵运动”取得胜利；但因未得到广东革命军的及时支援，暂时失败，一九二六年秋北伐军和革命人民推翻了他的统治。

眼前，万先廷简直像在做一场最可怕的恶梦。

那些天，人们的精神是怎样的兴奋昂扬啊！就在他们那个偏僻的小山村里，也看得出革命就快成功了。万先廷永生也不会忘记，在那些天里，几千年来世代代压抑在人们心中的仇恨和怒火，就像天崩地裂似的爆发开了。省城附近几个县的农友，都结成大队赶往省城去，跟那里的工友和学生们汇集在一起。几十万人，拳头举起望不到边，一声口号震得天摇地颤。这就是湖南各界的“请愿驱赵”大会。那个在湖南做了整整五年土皇上、老奸巨滑的军阀省长赵恒惕，再也要不出别的花招了，当天夜里就带着全家逃上了日本兵舰。他的最得力的部下——驻在衡阳的一个湘军主力师，按照事先跟湖南国民党省党部^①联络好的计划，宣布归向广东革命政府，进驻长沙，迎接广东的革命军出师北伐。万先廷电和乡亲们一起，兴高采烈，发展农民协会，组织了支援北伐革命军的奋勇队、担架队、挑队佚、慰问队……。那时节，万先廷也和村子里所有的穷苦农友们一样，畅想着革命军打过来以后的狂热的革命景象了。

可是，他们盼到的是什么呢？广东的革命政府并没有实行自己的诺言，没有向湖南派出一兵一卒。而坐镇在汉口的北洋军阀头子吴佩孚，却更加懂得湖南在南北战争中所处地位的重要，很快就帮助另一支忠于赵恒惕的湘军——叶开鑫的队伍，重新杀回了湖南。于是，往后的情景……就是眼下所看到的这样了。

这一切该怪谁呢？万先廷不知道。看着眼前的这些痛心的景象，万先廷就想起了自己的家乡和亲人。当村子里重新被北洋兵用刺刀和枪杆占据，那些豪绅财主们又掌起穷人的生杀大权的时候，农民

①一九二四——一九二七年国共合作期间，共产党仍作为秘密组织，许多公开的革命活动多借用国民党部的名义。不过在此伐军人湘前。湖南的国民党部电还是秘密的，其主要的领导人和活动者都是“跨党”的（即根据国共合作的决定加入国民党的）共产党人。

协会又转为艰苦的秘密活动了。万先廷是村农协的领头人物，财东豪绅的死对头，这时也就必定地成了他们所要除掉的眼中钉。对于豪绅军阀的压迫和搜捕，万先廷并不害怕。从一年多前在村子里暗地闹农协起，他就把自己的身心都交给了全体的穷苦弟兄。他觉得，要能够真刀真枪地跟那些豪绅军阀对着面斗一斗，倒是蛮痛快淋漓的事咧。一天深夜，那个最先到他们村子里来做过宣传、领着他们暗地闹起农协的容先生容大川，从省城赶到了他们村子里。一见面他就沉着地向万先廷问道：“先廷，你看怎样办呢？”“大叔，把我一杆枪吧！”万先廷急切地要求说，“这样躲来躲去，真要把人急死了！”“我自己也是条光杆，哪里有枪给你？”容大川望着他微笑地说。他摸透了万先廷的性子，不慌不忙地望了他一会，才说道：“要枪的地方倒是有，就是不晓得你敢不敢去……”“大叔！”万先廷激动得胀红了脸，“你还不晓得我！……只要有枪，是水是火，我哪里也敢去！……”

容大川轻而易举地就让万先廷上了“当”。他知道，要让这个倔强好胜的小伙子在这种艰苦的时刻，离开自己正在斗争的家乡和亲人，给他讲任何别的道理都是没有用的。就这样，万先廷带了容大川写的一封给广州党的机关的信——那其实是一张又小又薄的只写了几行字的油纸，大风给他细心地缝在短褂的衣领里——随同邻近县区里的几个青年人，一齐向广州进发了。

回想起他别离家乡的一瞬，那是怎样的叫人激动难忘啊！那子夜的昏暗而稀疏的星光，闪烁着，正像亲人们的泪眼盈盈；那一弯蛾眉般的柔弱的淡月，映照着故乡的山村，似乎在向远行的游子倾诉自己的哀愁和伤心。万先廷早已就没有家庭和父母了。父亲的一个拜把的兄弟赵大叔，把他从一两岁抚养到如今。整整的二十个年头，他都在那间简陋而狭窄的茅屋和依山傍水的故乡山村里度过。赵大叔家里还有两个女儿，为了这几个孩子，这一对老人历尽了多少的苦难和艰辛。眼前看着孩子的手脚大了，肩膀宽了，就要远走高飞了，

他们虽是心疼难舍，更多的，却又是自豪和高兴。他们从孩子的力量和眼神里，看到了自己心血操劳的结晶。大婶忙碌了半夜，热汤、热水、热菜、热饭，摆满了堂屋里的一张小方桌。油灯的火苗和神案前那一对红蜡烛的光焰跳跃着，堂屋里弥漫着一种叫人感到温暖舒适，然而又心酸难舍的别离的气氛。虽然，万先廷已经入了党，他还是按着老人的意思祭了祖——只是没有下跪和叩头。他那含着深仇大恨死去的父母要能看到孩子的今天，该会多么高兴。吃饭的时候，一家人都围在万先廷身边。大婶含着眼泪，可怜巴巴地望着他，不住声地要他多吃些。守在眼前长大的孩子，头一回出远门，一切就要靠他自己了。他要走的路又是多么远啊，远得叫人简直没法想像！那遥远的路上，谁知道他又会遇见些什么？……不去想这些吧，大婶拉起围裙揩去泪水，只是强打笑容劝他吃，似乎吃了这一顿，一路上就再也不会挨饿似的。

万先廷的心情却是异样的激动和沉重。这熟悉而亲切的山村、茅屋，围绕在身边的亲人，弥漫在堂屋里的热雾，转眼间就将越离越远了。他的内心充满着一种要开始新的生活的喜悦，又感到有些茫然若失。那滋味他说不出来，这是初出远门的年轻人所常有的心情。对着桌上的饭菜，他竭力想多吃一些，想以此来作为对亲人们的答谢和慰藉；然而他拿起筷子来，又觉得很饱，怎样也吃不下去。

别离啊，给人们带来过多少复杂的情感，留下了多少痛苦而又幸福的回忆。年轻人的心，谁不会为它而激动；年轻人的两眼，谁又不会为它而湿润呢？和万先廷一同成长起来的赵大叔的大女儿大风，比别人倍加伤心。大风是一个倔强的姑娘，她是这山村里最先一个参加农协，而且也是唯一的参加了共产党的女人。她知道先廷哥的出走，是去参加为天下穷苦工农谋利益谋幸福的事业，可是，十九岁的少女的心，那一颗朴实而纯真的心，却怎样也无法克制那第一回同最亲密的人相别时的伤痛和激情啊！只有在别离时，人们才会更

深地感到相聚时的可贵和短促。大凤似乎突然才感觉到，他们在一起时说的话太少了、太少了。可是，少女的娇羞，使她在别离的时刻，反而变得沉默起来。她躲在母亲的房里，说是收拾包裹，其实，那包裹母亲在白天就已收拾好了。她却一次又一次地把包裹打开、包好，又打开，重新包过；她似乎想把那说不尽的千言万语和对亲人远行的所有祝福和嘱咐，完全包进那个小小的蓝底白印花的包裹里去。……直到过了省界以后，万先廷才惊喜地发现，那包裹里多了一双底子格外厚实的布鞋和一个绣花的小荷包。看着那精心细工做成的荷包和布鞋，万先廷便想起了大凤那勤快灵巧的双手，和临别时那一对含情脉脉的、闪着晶莹泪光的大眼睛。荷包上绣着一株故乡山里到处都是的鲜艳的映山红；荷包里装着一个小小的纸包。那里面包着的，是一撮家乡的门前的泥土。……

一路上，他们这一行真吃够了苦头。随处都可能碰到凶蛮的兵队，随时都可能遭到突然飞来的横祸和灾星。有一夜。他们在偷过一处北洋军的防线时，天下着大雨，四周黑得伸手不见巴掌。他们听见不远处啪啪地响起枪声，便都拼命地跑起来。跑啊、跑啊……跑了好一阵，万先廷站住缓口气。他一听，四面一个人的声息也没有，这才知道自己和大队跑敞失了。他顿时像全身被芒刺扎着似地焦躁发热起来，这情景，就像做孩子时突然被亲人丢到了一个陌生而荒凉的异地，周围全闪着看不见的陌生而恐怖的眼睛。他慌忙大声地喊叫，在黑暗里摸索。可是除了瓢泼一般的大雨，和黑魃魃的山谷里传出的可怕的回声外，周围是死一般的空旷和寂静。他终于从绝望和慌乱中镇定下来，想起了衣领里缝着的那封容大叔的信，他觉得自己不是孤零零的一个人了。沿着刚才奔跑的那个方向，他知道那边就是南方，在那里，一定能够找到广东。于是他决心不顾一切地向着那个方向走。大山，跨过去；大河，游过去，总会有到达目的地的一天。就这样，辗转曲折、千辛万苦地跋涉了半个多月，他终于走到了广州。

从故乡那肃杀枯黄的原野，他来到了绿树成荫的广州。青郁苍翠的山，高大笔直的棕榈，一丛丛阔叶的芭蕉，这一切都是陌生而新奇的。他出来时还穿的棉袄，到了这边，连身上那件贴身的短褂也穿不住了。全身都汗渍渍的，脊梁上面火烧火燎。正午的骄阳似已带有盛暑的气焰。万先廷找到一条清澈的小溪，想喝点水。他站在溪边向下望时，不禁吓了一跳，真以为旁边还站着另一个人——他简直认不出自己来了。那溪水里映出来的，是一个又黑又瘦、衣衫褴褛、蓬头垢面的人。他看着看着，不觉自己也笑了。这个样子回到家乡，大凤准会不敢相认的，她的心该多疼啊。记得小时有一年过端午节，村里大户赵三公从城里请来一个戏班子，在村外青龙寺的大场坪上搭台唱戏。他还清楚地记得，戏的名字叫《金钗记》。看到后来那个穷困求乞的书生做了大官，反倒要害死那个先前救了他、同他私订终身的贫家姑娘时，大凤哭了。戏没看完她就跑回家去，一天都没有吃饭。后来，她跟万先廷说，人要是永远都那样穷该多好！……想到那些，万先廷又望着溪中的自己的影子笑了。他喝足了水，快快活活的用凉水洗了个脸，动身往市区走去。

绕过观音山，就望见广州市街。万先廷一踏上那被骄阳炙烤得发软的柏油马路时，早又冒出一身大汗了。不知是头顶的阳光，还是街道上那炽热的革命的气焰，顿时使他的心里和身上愈加发热起来。广州，这就是充满着革命活力的广州。喊着难懂的话的小贩，穿香云纱衫裤拖木屐的生意人，剪短发系长裙的女学生。这一切多新鲜！但最使万先廷激动的，是大街上那一片鲜艳的红旗。那旗帜，在他们湖南，只要查出来就要被杀头的；可是在这里，它却飘扬得那样大胆，那样骄傲自豪！还有那些斗大的红字标语，那上面写着多少年来蕴藏在万先廷内心的话，写着多少年来全中国穷苦工农的要求和愿望：“打倒帝国主义，打倒军阀！”“铲除土豪劣绅，实现耕者有其田！”“唤起民众，完成北伐！”……这一切像梦境，这是一个最美好

最美好的梦啊！广州，在他先前听容大川讲孙中山的革命事迹时，便曾经多么热烈地引起过他的向往。今天，他自己终于在这城市的街道上走着了。他的陌生的感情渐渐消失。他一面走，一面抬头望着大街两旁的高楼大厦。繁华的街道上，黄包车、四轮马车、大大小小的汽车来往不断。清脆的轮声和“吚吚啞啞”的汽车喇叭声，响成一片，就像秋收时打谷场上的风车，嘈杂得盖住了人声。这景象，比他们的省城长沙，可热闹得多了。尽管热得满头大汗，他那顶宽边的破斗笠常常碰着行人，引起一些不满的咕噜和咒骂，可是他对这一切都感到特别的亲切；他心里有着一一种说不出的自豪的情感，就像在离家多年之后，回到了已经变得崭新富饶的故乡一样。他走着，看着；突然，一件事触动了他的心：在街上那些来来往往的行人中，大多也是衣衫褴褛、骨瘦如柴、赤膊赤脚的穷苦人。他们有些拖着沉重的板车，有些挑着压弯了腰的重担，大汗淋漓地喘着粗气赶路。更令人惊异的是，还有些结一条长辫的黑瘦的女人，用一块布把孩子兜在背后，也是赤脚弓背地在烈日和重压下挣扎呻吟……这一切，使万先廷的心紧紧地收缩着。他不由得想起了，在水田里拖着犁蹒跚走着的婶娘和大凤。这情景，跟家乡的悲惨生活多么相似；然而，又跟这革命的广州，跟这满街的红旗和大字标语，多么不相称啊！他的心里顿时像压上了一块沉重的石头。正在难过，忽听后面突然响起了一阵振备人心的口号声：“打倒列强！打倒军阀！”“民众起来，促请国民政府早日北伐！”

听见这口号声，万先廷的心也震撼激奋起来，他急忙又惊又喜地回身望去，只见那边丁字街口上不知何时已聚集了一大堆人。靠一家店铺的门楼前，搭着一张大方桌，一个婀娜顾长的少女站在上面。她正在讲话，围上去的人越来越多。万先廷也赶紧跟着走过去看。那少女剪着齐眉的短发，衬着一张白嫩的容长脸儿，两道弯弯的秀丽的细眉，一双乌黑明亮的大眼睛，还有那端正的微微向上翘

的鼻子，两片红润细巧的嘴唇。她身穿一件高领细腰的镶着红边的圆襟白布衫，系一条黑色的百褶长绸裙，脚上是一双白色的高跟皮鞋。她的一切，配得那样的恰如其份，给人一种纤细、文雅、亭亭玉立的美感，就像一尊玲珑精巧的象牙雕刻。她站在桌上，右手拿一面红色的小纸旗，在慷慨激昂地讲着，不时挥动着手里的红旗。她的声音清脆，流畅，说来娓娓动听。只听她讲道：“各位父老兄弟姐妹们！打倒列强，打倒军阀，铲除土豪劣绅，是我们国民革命的目标！前不久，湖南省的父老兄弟姐妹们已经为了主义，赶走了那里的军阀省长赵恒惕，他们已经用自己的鲜血开辟了北伐的道路！可是因为没有得到国民革命军的支援，那刚刚到手的胜利果实又被万恶的反革命军阀吴佩孚摧毁了！那里的父老兄弟姐妹们正在血泊中奋斗，他们日夜在期待着北伐！……”

她越讲越激奋有力，白嫩的脸变得绯红，听众都被她感动了。万先廷虽然有些话还听不很懂，可也同样为会场的激昂情绪所感染，止不住一股股热血直往上涌来。他对这个女子十分佩服，心想，看不出这样年轻文雅的姑娘家，在大庭广众之中就有这样大的气魄；要是大风有一天也能变成这样，那该多好啊！……他正想着，忽然人群里起了一阵骚动，人们纷纷慌忙地向街道两旁散开去。万先廷赶紧抬头看时，才听见一阵杂沓的马蹄声响，接着便看见前面正有五六匹高大的军马从街中心奔驰过来。那些马大约是“洋种”，都喂得膘肥肉满、油光水滑，像一些养尊处优的大少爷。马上骑着的都是服饰华丽、昂头挺胸的军官，他们养得也像自己的马一样饱满红润。他们身穿合身的青哗叽军服，着马裤，头戴大帽沿军帽，脚登黑油油的长统马靴；身上佩戴着武装带、小手枪，腰挂银晃晃的指挥刀。他们一手拉着缰绳，一手握着皮马鞭，在街上纵情地谈笑驰骋着。“秀才遇见兵，有理说不清。”万先廷想着，也赶紧向街旁店铺的门楼里让去。可是，忽然从那些军官中传出了一个十分熟悉、但又显得陌

生的声音：“嗨嗨，这不是万家的先爷子吗？……”

万先廷不觉吃了一惊，他转身抬头看时，只见一个军官勒马停在他面前，得意地望他笑着。万先廷顿时觉着全身发躁，起了一阵鸡皮疙瘩。那军官生着一张元宝形的又窄又瘦的凹脸，塌鼻梁，尖下巴，戴一副金丝眼镜。他笑起来脸凹得更厉害，很像一支雕刻得十分粗糙的牛角。万先廷清楚地认得，他就是自己在家乡时给做过五年长活的那个东家——赵三公的大少爷赵云亭。

“怎么，不认得我啦？”云亭少爷打着湖南腔的官话问。他得意地玩着手里的马鞭，那马也不耐烦地在原地踢动着腿脚，傲慢地喷着鼻子。万先廷望着他，一时心绪十分复杂：愤怒、惊异、委屈、难受……。但他却忍下去了，只是向赵云亭冷冷地看了一眼，转过身，头也不回地向街旁走去。赵云亭似乎被他的沉默和轻蔑刺伤了，催马赶上几步，嘲讽地报复道：“别他妈不识抬举，小子！你以为到这边就有你的天下了？妈的，记住我那回在省城跟你说过话：坐轿的终归是坐轿，抬轿的终归得抬轿！……”

万先廷觉得一股热血往头上涌来，他猛地站住，紧盯着骑在马上方的赵云亭，眼睛里闪着一种令人惧怕的火焰。他几乎是一字一句地骂道：“你记住，少爷！我不会坐你们抬的轿子。可是，你要想再坐我抬的轿子，这生再也办不到！”

他说完，再也不理赵云亭，径自转身大步向街上走去。赵云亭呆怔了一瞬，接着清醒过来，自我解嘲地说道：“他妈的，贱骨头！等着吧……”他用马刺忿怒地刺着马，赶上自己的伙伴们去了。

“坐轿的终归是坐轿，抬轿的终归得抬轿！”这句话和说这句话时的情景，万先廷真是刻骨铭心地一辈子也忘不了啊！那还是去年冬月，“驱赵运动”正在秘密地酝酿着，湖南的许多老奸巨滑的官僚政客，已经嗅出空气里的火药味来了。万先廷那时还在赵三公家里做长年。一天，他奉命和另一个长年到省城去接云亭大少爷。